

# 北京科技大学教务处

教通知【2020】166号

## 关于 2021 届（2017 级）本科生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图像 采集工作通知

各学院、毕业班学生：

毕业生图像采集工作由市教委委托新华社中国图片社来我校集中拍摄，并由图片社负责将照片作为学历证书电子注册重要信息上传到教育部学生信息网。缺失电子照片的学历信息不可查询，不可认证。照片将同时用于毕业生毕（结）业及学位等证书制作。事关每位毕业生的切身利益，希望各学院及毕业生高度重视，认真做好此项工作。现将 2021 届（2017 级）本科毕业生图像信息采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集中拍摄时间

2020 年 11 月 16-20 日（详见附件 1 “拍摄时间安排表”）

### 二、集中拍摄地点

北京科技大学体育馆 1202、1211 房间（从体育馆西侧 4 号门进入），路线图见附件 2。

### 三、拍摄注意事项

1、拍摄时请着浅色系服装，避免复杂图案、条纹，不能穿蓝色

系服装。

2、常戴眼镜者应佩戴眼镜，但不得戴有色（含隐形）眼镜，镜框不得遮挡眼睛，眼镜不能有反光。

3、不得使用头部覆盖物（宗教、医疗和文化需要时，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不得佩戴耳环、项链等饰品、头发不得遮挡眉毛、眼睛和耳朵。不宜化妆。

4、请必须携带**身份证件**，以班级为单位按学号顺序参加集中拍摄，服从工作人员指挥，保持拍摄现场安静。

5、拍摄成本费 20 元/人，仅支持现场**扫码缴费**（微信、支付宝）。

6、当天体温高于 37.3° C 的同学等体温恢复正常后可进行拍照，如体温不能达到要求请参照下文第 8 条；候场期间请带好口罩，保持 1 米以上安全距离。

7、因事未在规定时间内照相的学生可穿插到其他学院补照。

8、如不能参加此次集中拍摄（包括海境外交流生），请学生自行前往新华社中国图片社拍摄或登录“大学生图像信息采集网”线上受理，并于 2021 年 1 月 31 日前将图片社制作完成的电子照片发送至我处邮箱（ustbjwk@163.com），具体注意事项详见附件 3《关于自行前往中国图片社采集毕业生电子照片注意事项》。若未能按期返回电子照片的无法制作相关证书。

北京科技大学

教 务 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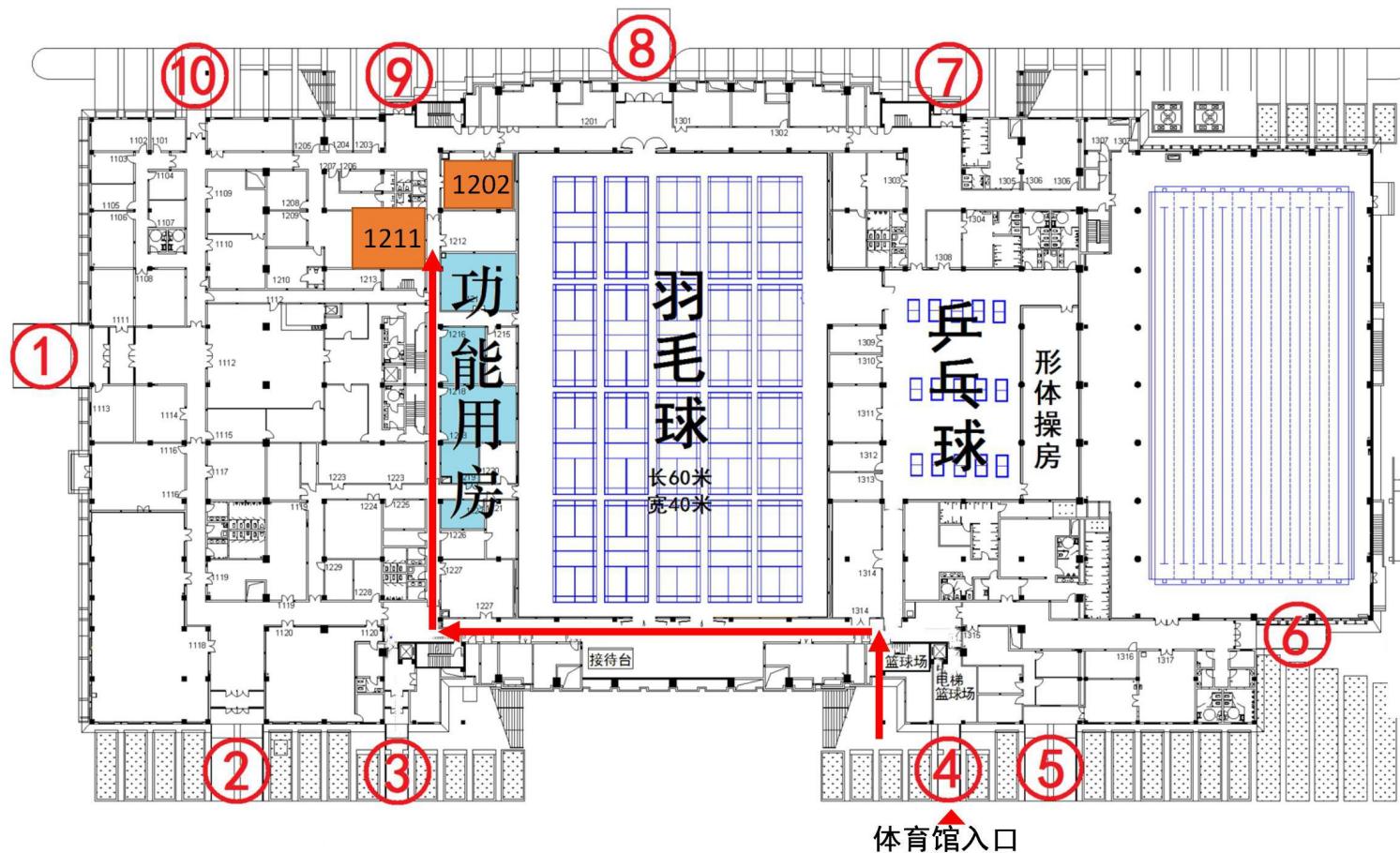
2020 年 11 月 10 日

附件 1： 拍摄时间安排表(共计 125 个班、 3382 人)

请各毕业班辅导员负责按下列时间**分时段**组织好各班学生错开去照相。（参考时间：12 分钟/30 人）

日期	具体时间安排	学院
11月16日（周一）	上午 9:00-10:45	文法
	上午 10:45-12:00	高工
	下午 13: 00-16:00	材料
11月17日（周二）	上午 9:00-12:00	计通
	下午 13: 00-14:15	外语
	下午 14: 15-16:00	能环
11月18日（周三）	上午 9:00-12:00	机械
	下午 13: 00-16:00	管理
11月19日（周四）	上午 9:00-11:00	土资
	上午 11:00-12:00	化生
	下午 13: 00-16:00	自动化
11月20日（周五）	上午 9: 00-10:00	冶金
	上午 10:00-12:00	数理
	下午 13:00-1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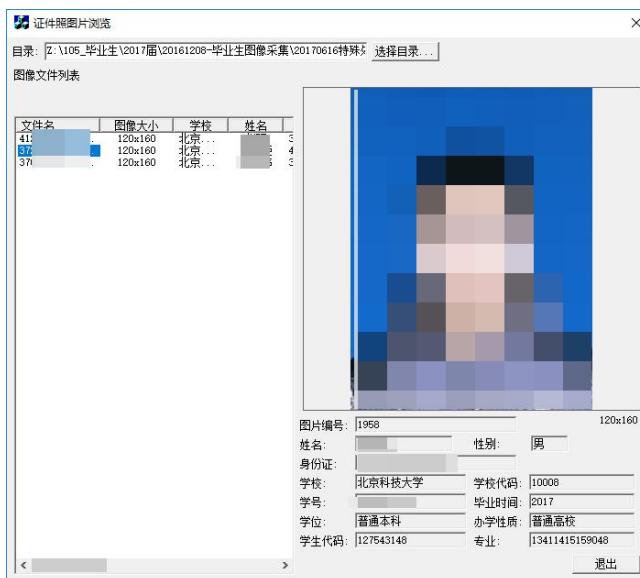
附件 2. 路线图



### 附件 3：关于自行前往中国图片社采集毕业生电子照片注意事项

未参加学校组织集体拍摄的学生需要自行前往中国图片社或其他教育部指定的照片拍摄部门拍摄照片，并将电子照片交回学校，未提供合格照片的学生其证书无法制作。具体注意事项如下：

- 1、教育部指定我校联系拍摄部门为中国图片社信息采集中心（地址：北京宣外大街甲 1 号，电话：010-63072281、63076145、63076146、63072279）。
- 2、图片社可提供照片刻盘服务，学生在收到光盘后直接将照片发送至我处邮箱（ustbjwk@163. com）。邮件主题需提供关键信息，如：毕业生照片-土木 1404-张三丰-4140000。照片以身份证号命名，以附件形式提交（不可以直接粘贴到邮件内容处）。
- 3、照片经图片社特殊处理，含有学历详细信息（见图 1），不可进行二次编辑，学生可自行下载校验工具提前检查（见附件 4 证件照图片浏览专用工具.zip）。



图片 1、写有学历详细信息的样例照片